

证券代码: 2380180. IB/270037. SH 证券简称: 23长寿经开小微债01/23长微01

关于召开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为优化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安排，根据《2022年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定于2023年11月1日召开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名称: 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 证券代码: 2380180. IB/270037. SH

(三) 证券简称: 23 长寿经开小微债 01/23 长微 01

(四) 基本情况: 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4.70 亿元，发行价格 100 元/张，期限 5 年，票面利率为 6.45%。发行日为 2023 年 6 月 8 日，起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13 日。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名称: 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

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召集人: 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 2023年10月31日

(四) 召开时间: 2023年11月1日

(五) 投票表决期间: 2023年11月1日至2023年11月1日

(六) 召开地点: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2766号

(七) 召开方式: 线上

非现场召开方式。会议时间为2023年11月1日14:00-15:00。会议投票表决邮箱: 1570361520@qq.com (同步抄送 yuanzhou@tfzq.com, tfcxddb@tfzq.com)。具体时间: 2023年11月1日15:00前, 以接收时间为准。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 否

采取记名的非现场电子邮件表决方式。持有人应于会议表决期限截止日(即2023年11月1日)15:00时之前, 将参会回执(附件二)、授权委托书(附件三)以及表决票(附件四)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1570361520@qq.com(同步抄送yuanzhou@tfzq.com, tfcxddb@tfzq.com)。逾期送达或未送达表决文件的已办理出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 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将计为“弃权”。同时将表决文件原件寄送至会议召集人指定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2766号科创园1406, 王波, 18523219549。

(九) 出席对象: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截至债权登记日2023年11月1日交易结束后, 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

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持有人；2、债券发行人；3、债券主承销商及受托管理人；4、发行人聘请的见证律师；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增加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条款的议案

发行人计划在募集资金使用章节增加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条款，议案详情见附件1。

四、决议效力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代表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次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参会的所有代表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通过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约束力，但其中涉及须经有权机构批准的事项，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可生效。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的决议除外。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及担保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五、其他事项

（一）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参见附三）、被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以使用复印件，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将上述材料在下文所述登记时间内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至召集人处，未如期送达相关证件、证明材料的债券持有人，视为不参加本次会议。

（二）登记方式：以邮件等方式将相关证件、证明材料送达指定登记邮箱办理登记。

（三）通讯方式登记时间：2023年11月1日15:00前，以接收时间为准。

（四）登记邮箱：1570361520@qq.com（同步抄送 yuanzhou@tfzq.com, tfcxddb@tfzq.com）

六、其他

无

七、附件

附件一：关于增加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条款

的议案

附件二：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附件三：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1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1日

附件一：本次持有人会议议案

关于增加 2023 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条款的议案

各位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代理人：

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增加“2023 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条款。

一、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使用约定

募集说明书“第三条 募集资金用途”约定如下：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人民币 4.7 亿元，其中 3.525 亿元通过委贷银行投向小微企业，1.17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须建立专项监管账户，保证专款专用，不得挪用募集资金，不得调整募集资金用于扶持小微企业和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

小微企业获取委托贷款资金后，将主要用于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资金需求，不得用于非生产性用途，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违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二、调整后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使用约定

调整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约定如下：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人民币 4.7 亿元，其中 3.525 亿元通过委贷银行投向小微企业，1.17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须建立专项监管账户，保证专款专用，不得挪用募集资金，不得调整募集资金用于扶持小微企业和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

在发放小微企业委托贷款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委托贷款发放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部分达到约定时长后，发行人承诺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小微企业获取委托贷款资金后，将主要用于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资金需求，不得用于非生产性用途，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违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附件二：

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将出席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盖章或签字）：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100元为一张）：

参会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2023年 月 日

附件三：

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理本公司/本人行使表决权，本公司/本人对相关议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标如下：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增加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条款的议案》			

注：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如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代理人提交的表决票有冲突，以本授权委托书为准，本授权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如本公司/本人未就全部或部分议案做出指示，代理人不得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负责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的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100元为一张）：

委托人证券账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3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

附件四：

2023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增加 2023 年第一期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条款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

债券持有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如有）（签字或签章）：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表决说明：

-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 3、在表决票原件送达之前，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扫描件与原件不一致，以原件为准；
- 4、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须亲笔签署。